

#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4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

## 【備取生】網路填寫就讀意願注意事項

- 一、備取生務必於 **113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起至 113 年 12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4 時止**，至本校招生系統 <https://uaap.ntua.edu.tw/enroll/> 填寫「就讀意願」，並列印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，**先行留存**。**逾期末上網填寫就讀意願，視同自動放棄備取生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**
- 二、本校訂 **113 年 12 月 26 日最晚下午 4 時起**，於校網(<http://www.ntua.edu.tw>) 及教務處網站最新消息公告「(首批) 備取生遞補名單」。
- 三、**通訊報到：**
  - (一)遞補上之備取生請於 **114 年 1 月 3 日（含）前**(郵戳為憑)，將「就讀意願回覆單暨基本資料表」(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並於資料表上簽章)一份，以「**限時掛號**」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收(封面註明 114 特才備取生報到)，始完成報到手續。
  - (二)逾期末郵寄上述資料者，視同自動放棄備取生錄取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  - (三)本招生備取生遞補截止日期為 **114 年 2 月 27 日**，截止日後之缺額將併入本校「114 學年度大學分發入學招生」名額。
- 四、**入學報到：**

已完成第一階段「通訊報到」之錄取新生，請於 **114 年 8 月 1 日(含)**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應繳交之報考學歷(力)證明文件正本、影本(正本須經審驗完畢，開學後再發還，影本抽存)及其他相關證件之正本、影本，以「**限時掛號**」郵寄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收(封面註明：114 特才○○學系報到資料)。(請詳閱本招生簡章 P. 18-19)
- 五、如未依前述各項規定完成報到程序致權益受損者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；以上訊息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本校教務處註冊組(02)2272-2181 分機 1111(負責電影系)、1112(負責美術系、古蹟系)、1113(負責視傳系、工藝系、多媒系)、1114(負責圖文系)、1115(負責書畫系、雕塑系)、1116(負責國樂系)。